

朝陽科技大學傳播藝術系校外實習評量表

本表蒐集之個人資料(C001 辨識個人者)於課程使用，及於必要業務聯繫。你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行使查閱、更正個資等當事人權利，行使方式請洽本校傳播藝術系(電話：04-23323000 轉 7331~7335)。

學生姓名：_____ 實習機構名稱：_____

學號：_____ 評量者姓名：_____

實習期間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至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填表說明：1、本表為評量學生實習表現，請評估後於下列適當位置打「√」

2、請於本評估表填上總成績，以 100 分為總分。

3、優 (100-90) 良 (89-80) 中 (79-70) 差 (69-60) 劣 (60 以下)

考核內容

問	項	優	良	中	差	劣
人際關係	1、人際關係的和諧度					
	2、具備應對能力					
學習態度	3、具抗壓性					
	4、能夠自我主動學習					
	5、具有職業道德					
	6、表現敬業精神					
	7、工作效率					
	8、貫徹要求之程度					
	9、工作之勤惰情形					
	10、實習期間出席情況					
	11、儀容、態度與禮貌					
專業能力	12、語文表達能力					
	13、具有多方分析能力					
	14、具有傳播專業能力					
	15、能應用專業術語					
總 成 績		分				

對學生工作表現的建議

評量日期_____

評量者簽章

附註：本表供評量學生實習成績之用，請務必在 9 月 10 日前回傳本校，謝謝。

傳真：(04)2374-2351。